宣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宣建复〔2021〕8号

宣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硬化市司法局 市场监管局执法大队和得 云药业有限公司路段的提案(第98号)的回复

尊敬的李学福等 4 位委员:

您们所提的《关于硬化市司法局 市场监管局执法大队和得 云药业有限公司路段的提案》已收悉,经市住建局认真研究和办 理,现回复如下: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,规范办理程序

根据《宣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 2021 年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》(宣政办发〔2021〕54号)文件要求和有关会议要求,宣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度重视 2021 年政协提案办理工作,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,分管领

导为副组长,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,具体负责提案的办理工作。研究制定工作方案,召开专题会议对本提案办理工作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具体安排。

二、深入调查研究,完善办理措施

提案反映现宣威市文化路和煤瞿路交叉路口至宣威市司法局、市场监管局执法大队和得云药业有限公司路段仍为土路,几年来给三个单位干部职工上下班、群众办事等造成不便,加之晴天灰、雨天泥,污染严重,影响全国卫生城市创建和美丽县城建设。

经工作人员调查落实,该路段已经被纳入如安街建设项目。如安街(建屏路—文化路)道路全长 250 米,宽 25 米,属城市次干道,计划投资 1000 万元,该工程已纳入宣威市"美丽县城"建设 PPP 项目,该项目已经市常委会同意建设,现正在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。

三、增强工作合力,落实下步工作

在下步工作中,我们将按照宣威市"美丽县城"建设 PPP 项目如安街工程建设要求,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:

- (一)加强建设工程项目协调。按照工程项目建设程序要求, 积极参与项目策划、评估、决策、设计、施工到竣工验收、投入 生产或交付使用的整个建设过程中,争取项目早日开工建设。
- (二) 规范设计建设程序监管。负责规范道路工程设计、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,监督管理道路设计、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。拟订相关产业政策、制度和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。组织实施市政基础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。拟订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

有关制度、标准和程序并组织实施。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。

(三)积极协调各方,确保工程质量。如安街启动建设后,市住建局将积极协调参建各方关系,确保施工质量得到控制、工程有序推进、紧紧抓住施工方技术负责人和质量管理等主要人员。督促监理方参与管理,严把工程质量关,对每道工序做到控制在事前,降低和减少质量事故,尽量做到少返工或不返工。对每道工序的重要部位做到精细管理,对此应严格控制,监理必须到位检查验收。

为此感谢您们对城市建设的关心和支持,欢迎今后多提宝贵意见。

